

项目（政策）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市政环卫经费		项目实施起止时间	2021.01.01-2021.12.31	
主管部门	神木市沙峁镇人民政府		项目实施单位	神木市沙峁镇人民政府	
项目预算（万元）	100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延续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项目期限	长期	项目口径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阶段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经常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设立依据	1、《陕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陕西省生活垃圾分类制度实施方案〉的通知》 2、《榆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榆林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3、《神木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实施方案》。				
项目概述	1、项目内容：市政环卫经费用于政府区域市政市貌干净整洁； 2、项目范围：沙峁镇全镇； 3、组织架构：环卫人员 14 人。				
经费测算方法，测算依据	环卫人员 14 人合计工资 30 万元； 吸污车 1 辆、垃圾车 10 辆、洒水车 1 辆、扫地车 1 辆共计 13 辆车的加油维修费用 13 万元； 污水处理站日常公用经费 5 万元； 农村及镇区环境卫生治理等基础设施 42 万元； 制作环卫宣传册、牌匾卡等宣传工作支出 7 万元； 镇区及农村环境卫生情况巡查租车费 3 万元				
项目实施方案	2021 年镇区环境卫生打扫；清理 18 个行政村村内道路；吸污车、垃圾车正常运行维护；改善乡镇村容村貌，美化周边环境，提升乡镇人居环境舒适度和满意度。				
事前绩效评估情况	评估方式	专家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现场调研 <input type="checkbox"/> 问卷调查 <input type="checkbox"/> 座谈会 <input type="checkbox"/> 党委（组）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市财政局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参与 人大代表 <input type="checkbox"/> 政协委员 <input type="checkbox"/>
	评估结果	予以支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部分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评估得分：100 分	事前绩效评估编号：JXPG202170200101	
	立项必要性	项目设立与有关政策相关，与主管部门职能、规划及年度工作重点相关，为了改善乡镇村容村貌，提升乡镇人居环境，属于财政资金支持范围。			
	投入经济性	资金投入产出比例合理，测算充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绩效目标明确，项目绩效目标指标已细化量化，可以考核，与相关规划、计划、工作目标相符。			
	项目可行性	项目实施方案合理可行，制定有效的过程控制措施和保证项目绩效可持续发挥的配套机制，有效改善乡镇村容村貌，美化周边环境，提升乡镇人居环境舒适度和满意度。			
	筹资合规性	财政拨款			
预算安排情况	资金金额（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
		其中：财政拨款	100	其中：财政拨款	1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					
绩效目标	实施期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2021年为了镇区环境卫生打扫；清理18个行政村村内道路；吸污车、垃圾车正常运行维护。			2021年为了镇区环境卫生打扫；清理18个行政村村内道路；吸污车、垃圾车正常运行维护。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期总体目标值	年度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环卫工人数量	=14名	=14名	
			指标2：宣传次数	=1次	=1次	
			指标3：环卫车数量	=13辆	=13辆	
		质量指标	指标1：道路、广场、绿化带清扫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指标2：车辆维护质量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指标3：环卫工出勤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指标1：环境卫生打扫及时性	及时	及时	
			指标2：垃圾处理及时性	及时	及时	
			指标3：工资发放及时性	及时	及时	
		成本指标	指标1：人均工资月成本	≤1800元	≤1800元	
			指标2：单辆车辆维修成本	≤1万元	≤1万元	
			指标3：单次宣传总成本	≤7万元	≤7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环境卫生整洁率	≥96%	≥96%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环卫车辆养护机制健全	健全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或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指标1：环卫人员满意度	≥90%	≥90%	
			指标2：居民满意度	≥96%	≥96%	

项目（政策）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森林防火经费		项目实施起止时间	2021.01.01-2021.12.31	
主管部门	神木市沙峁镇人民政府		项目实施单位	神木市沙峁镇人民政府	
项目预算（万元）	30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延续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项目期限	长期	项目口径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阶段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经常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设立依据	《神木市 2020 年森林草原防灭火宣传工作方案》 根据《神木市政府森林防火 1 号令》要求，配备灭火物资，成立灭火小组等。				
项目概述	2021 年森林防火经费主要用于清明、过冬及其他重要节日森林防火宣传、灭火物资购买、租车费及租赁灭火设备、森林防火网格员补助。				
经费测算（测算方法，测算依据）	雇佣防火人员劳务费 5 万元；购买防火物资 4 万元、宣传书 1000 本*72 元=7.2 万元、宣传标语 36 条*500 元=1.8 万元，共计 13 万元；清明、过冬及其他重要节日包村干部租车防火费用累计 278 天*400 元=11 万元；租赁灭火设备 1 万元。				
项目实施方案	沙峁镇清明、过冬及其他重要节日森林防火宣传印刷费，设立检查站点，成立应急灭火小组，包村干部租车防火费及租赁灭火设备。				
事前绩效评估情况	评估方式	专家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现场调研 <input type="checkbox"/> 问卷调查 <input type="checkbox"/> 座谈会 <input type="checkbox"/> 党委（组）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市财政局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参与 人大代表 <input type="checkbox"/> 政协委员 <input type="checkbox"/>
	评估结果	予以支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部分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评估得分：100 分	事前绩效评估编号：JXPG202170200102	
	立项必要性	根据《神木市政府森林防火 1 号令》，为消除沙峁镇清明、过冬及其他重要节日森林草原火灾隐患，减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与主管部门职能、规划及年度工作重点相关。			
	投入经济性	资金投入产出比例合理，测算充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绩效目标明确，项目绩效目标指标已细化量化，可以考核，与相关规划、计划、工作目标相符。			
	项目可行性	项目实施方案合理可行，制定有保证项目可持续性发挥的配套机制、资金、人力，为消除沙峁镇清明、过冬及其他重要节日森林草原火灾隐患，减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筹资合规性	财政拨款			
预算安排情况	资金金额（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0	年度资金总额：	30
		其中：财政拨款	30	其中：财政拨款	3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					
绩效目标	实施期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为消除沙峁镇森林草原火灾隐患，减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为消除沙峁镇森林草原火灾隐患，减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期总体目标值	年度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宣传书数量	=1000 本	=1000 本	
			宣传标语数量	=36 条	=36 条	
			检查站点数量	=9 个	=9 个	
			购买灭火物资批次	=2 次	=2 次	
			租车累计天数	=278 天	=278 天	
			森林防火网格员人数	≥50 人	≥50 人	
		质量指标	灭火物资质量达标率	=100%	=100%	
			森林防火网格员补助发放准确率	=100%	=100%	
			租车合格率	1	1	
		时效指标	森林防火网格员补助发放及时性	及时	及时	
		成本指标	每本宣传书成本	≤72 元	≤72 元	
			每次租车成本	≤400 元	≤400 元	
			租赁设备成本	≤1 万	≤1 万	
			灭火物资购买成本	≤4 万	≤4 万	
			森林防火网格员补助总成本	≤5 万	≤5 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森林经济损失降低率	≥5%	≥5%	
			事故减少率	≥3%	≥3%	
		社会效益指标	火灾事故发生减少率	=0%	=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资完备性	完备	完备	
	采购管理办法健全性		健全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或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巡查人员满意度	≥96%	≥96%	
居民满意度			≥94%	≥94%		

项目（政策）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农村公路养护经费	项目实施起止时间	2021.01-2021.12	
主管部门	神木市沙峁镇人民政府	项目实施单位	神木市沙峁镇人民政府	
项目预算（万元）	54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延续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项目期限	长期	项目口径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阶段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经常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设立依据	《农村公路养护管理办法》 《神木市农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后续管护管理办法（暂行）》			
项目概述	2021 年农村道路养护费，按照中省市“四好农村路”示范创建有关要求，对农村公路日常养护和管理需到位，主要用于我镇 18 个行政村道路养护、维修；确保居民出行安全。			
经费测算（测算方法，测算依据）	油路、水泥路养护费 117 公里*0.45 万元=52.5 万元；砂砾石养护费 7.5 公里*0.2 万元=1.5 万元			
项目实施方案	2021 年对我镇 18 个行政村 124.5 公里道路养护；确保居民出行安全。			
事前绩效评估情况	评估方式	专家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现场调研 <input type="checkbox"/> 问卷调查 <input type="checkbox"/> 座谈会 <input type="checkbox"/> 党委（组）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市财政局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参与 人大代表 <input type="checkbox"/> 政协委员 <input type="checkbox"/>
	评估结果	予以支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部分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评估得分：100 分	事前绩效评估编号：JXPG202170200103
	立项必要性	为保障公路通畅和安全的日常运行。根据 2015 年《农村公路养护管理办法》规定，按照相关规范和操作规程进行，保持路基、边坡稳定、路面、构造物完好，保证农村公路处于良好的技术状态。		
	投入经济性	资金投入产出比例合理，测算充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绩效目标明确，项目绩效目标指标已细化量化，可以考核，与相关规划、计划、工作目标相符。		
	项目可行性	项目实施方案合理可行，制定有保证项目可持续性发挥的配套机制、资金、人力，为了保证人民群众的出行安全及顺畅。		

	筹资合规性	财政拨款					
预算安排情况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4	年度资金总额:	54		
		其中: 财政拨款	54	其中: 财政拨款	54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						
绩效目标	实施期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 1: 2021 年保证人民群众的出行安全及顺畅; 目标 2: 2021 年对全镇 124.5 公里油路、水泥路、砂砾石路进行日常养护。			目标 1: 2021 年保证人民群众的出行安全及顺畅; 目标 2: 2021 年对全镇 124.5 公里油路、水泥路、砂砾石路进行日常养护。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期总体目标值	年度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道路养护里程数		=124.5 公里	=124.5 公里	
			费用覆盖行政村数		=18 个	=18 个	
		质量指标	二次维修率		≤5%	≤5%	
			道路养护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道路养护及时性		及时	及时	
		成本指标	每公里油路、水泥路道路养护成本		≤4500 元	≤4500 元	
	每公里砂砾石道路养护成本		≤2000 元	≤2000 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运输次数增长率		≥6%	≥6%	
		社会效益指标	事故发生减少率		≥5%	≥5%	
			农村公路设施完好度提升率		≥6%	≥6%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道路正常使用年限		≥10 年	≥10 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或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周围群众满意度		≥98%	≥98%	

项目（政策）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流动党总支专项经费		项目实施起止时间	2021.01-2021.12	
主管部门	神木市沙峁镇人民政府		项目实施单位	神木市沙峁镇人民政府	
项目预算（万元）	11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延续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项目期限	长期	项目口径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阶段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经常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设立依据	根据镇政府 2021 年工作计划安排，镇政府日常工作需要成立流动党总支。				
项目概述	2021 年我镇为了方便 896 名党员，近万名群众办事，在城区租赁党总支一处，流动党总支专项经费主要用于城区租赁费、办公费。				
经费测算（测算方法，测算依据）	城区办事处 3 层楼 120 m ² 房租费 11 万元。				
项目实施方案	沙峁镇地处神木南部区，外出打工人员多，党员在家少，为了为了方便 896 名党员，近万名群众办事，在城区租赁党总支一处，流动党总支专项经费主要用于城区租赁费。				
事前绩效评估情况	评估方式	专家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现场调研 <input type="checkbox"/> 问卷调查 <input type="checkbox"/> 座谈会 <input type="checkbox"/> 党委（组）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市财政局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参与 人大代表 <input type="checkbox"/> 政协委员 <input type="checkbox"/>
	评估结果	予以支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部分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评估得分：100 分	事前绩效评估编号：JXPG202170200104	
	立项必要性	沙峁镇地处神木南部区，外出打工人员多，党员在家少，为了为了方便 896 名党员，近万名群众办事，在城区租赁党总支一处，流动党总支专项经费主要用于城区租赁费。			
	投入经济性	资金投入产出比例合理，测算充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绩效目标明确，项目绩效目标指标已细化量化，可以考核，与相关规划、计划、工作目标相符。			
	项目可行性	项目实施方案合理可行，制定有保证项目可持续性发挥的配套机制，为了方便党员办事、活动。			

	筹资合规性	财政拨款					
预算安排情况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1	年度资金总额:	11		
		其中:财政拨款	11	其中:财政拨款	11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						
绩效目标	实施期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 1: 租赁流动党总支 1 处。 目标 2: 为党员及群众办事方便; 减少社会矛盾。			目标 1: 租赁流动党总支 1 处。 目标 2: 为党员及群众办事方便; 减少社会矛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期总体目标值	年度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租赁房屋办公人数		=3 人	=3 人	
			办公房屋租赁面积		=120 m ²	=120 m ²	
		质量指标	租赁房屋使用率		≥98%	≥98%	
		时效指标	房屋租金支付的及时性		及时	及时	
		成本指标	房屋租赁总成本		≤11 万元	≤11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办工效率提升率		≥6%	≥6%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合同完备性		完备	完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或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8%	≥98%		
		办事群众满意度		≥96%	≥96%		

项目（政策）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防疫专项经费		项目实施起止时间	2021.01-2021.12	
主管部门	神木市沙峁镇人民政府		项目实施单位	神木市沙峁镇人民政府	
项目预算（万元）	30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延续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项目期限	长期	项目口径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阶段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经常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设立依据	依据 2021 年镇政府工作安排以及农业局要求，2021 年对全镇猪、羊、鸡、牛等牲畜疫苗防疫。				
项目概述	2021 防疫专项经费主要包括全镇防疫员工资，畜牧防疫的交通费、防疫物资采购费。				
经费测算（测算方法，测算依据）	防疫员 8 人共计工资 11.5 万元；畜牧防疫的交通费 4 万元；购买畜牧疫苗用品开支 10.5 万元；制作防疫宣传册、宣传牌匾卡等宣传费 4 万元。				
项目实施方案	2021 年雇佣 8 个防疫员不定期对全镇畜牧防疫，购买防疫物资以及畜牧疫苗用品，确保人民财产安全。				
事前绩效评估情况	评估方式	专家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现场调研 <input type="checkbox"/> 问卷调查 <input type="checkbox"/> 座谈会 <input type="checkbox"/> 党委（组）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市财政局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参与 人大代表 <input type="checkbox"/> 政协委员 <input type="checkbox"/>
	评估结果	予以支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部分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评估得分：100 分	事前绩效评估编号：JXPG202170200105	
	立项必要性	2021 年防疫专项经费主要用于 8 名防疫员工资、牧防疫及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的交通费及防疫物资采购，对全镇猪，羊、牛、鸡等牲畜疫苗防疫，确保全镇群众财产安全。			
	投入经济性	资金投入产出比例合理，测算充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绩效目标明确，项目绩效目标指标已细化量化，可以考核，与相关规划、计划、工作目标相符。			
	项目可行性	项目实施方案合理可行，制定有保证项目可持续性发挥的配套机制，为了对全镇猪，羊、牛、鸡等牲畜疫苗防疫，确保全镇群众财产安全。			
	筹资合规性	财政拨款			
预算安排情况	资金金额（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0	年度资金总额：	30
		其中：财政拨款	30	其中：财政拨款	3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					
绩效目标	实施期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 1: 雇佣 8 个防疫员不定期对全镇畜牧防疫, 购买防疫物资以及畜牧疫苗用品, 确保人民财产安全。			目标 1: 雇佣 8 个防疫员不定期对全镇畜牧防疫, 购买防疫物资以及畜牧疫苗用品, 确保人民财产安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期总体目标值	年度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防疫员人数	=8 人	=8 人	
			防疫物资采购次数	=1 次	=1 次	
			租车累计天数	≤200 天	≤200 天	
			宣传册数量	≤2000 册	≤2000 册	
		质量指标	牲畜死亡降低率	≥3%	≥3%	
			防疫补助物资质量合格率	=100%	=100%	
			保险理赔率	≥98%	≥98%	
		时效指标	防疫人员工资发放及时性	及时	及时	
			防疫物资采购及时性	及时	及时	
		成本指标	防疫人员人均工资成本	≤15000 元	≤15000 元	
			防疫物资采购总成本	≤105000 元	≤105000 元	
			单日租车成本	≤200 元	≤200 元	
	单册宣传册成本		≤10 元	≤10 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养殖户收入增长率	≥4%	≥4%	
		社会效益指标	疫情发生控制率	≥98%	≥98%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资表完备性	完备	完备	
	防疫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或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防疫人员满意度	≥96%	≥96%	
养殖户满意度			≥98%	≥98%		

项目（政策）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镇街人大工作经费		项目实施起止时间	2021.01-2021.12	
主管部门	神木市沙峁镇人民政府		项目实施单位	神木市沙峁镇人民政府	
项目预算（万元）	22.68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延续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项目期限	长期	项目口径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阶段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经常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设立依据	《陕西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关于下拨 2020 年省人大代表活动经费的通知》 《中共榆林市委关于新时代加强人大工作的实施意见》 《中共神木市委关于新时代加强人大工作的实施意见》 根据神人办发【2020】42 号文件要求，2021 年将镇街人大工作经费列入财政预算。				
项目概述	2021 年镇街人大工作经费主要用于：镇街“代表之家”的建设；保证镇街人大代表的交通、通讯补贴；保障镇街人大工作经费及镇街代表活动经费，加强镇人大工作。				
经费测算（测算方法，测算依据）	镇街人大工作经费 2 万元、镇街人大代表活动经费 49 人*0.08 万元=3.92 万元、镇街代表交通通讯补贴经费 49 人*0.02 万元*12 个月=11.76 万元、镇街“代表之家”建设经费 5 万元。				
项目实施方案	2021 年镇政府严格按照镇街人大工作开展，确保镇街“代表之家”的建设，按时发放镇街人大代表的交通、通讯补贴；保障镇街人大工作经费及镇街代表活动经费。				
事前绩效评估情况	评估方式	专家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现场调研 <input type="checkbox"/> 问卷调查 <input type="checkbox"/> 座谈会 <input type="checkbox"/> 党委（组）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市财政局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参与 人大代表 <input type="checkbox"/> 政协委员 <input type="checkbox"/>
	评估结果	予以支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部分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评估得分： 100 分	事前绩效评估编号：JXPG202170200106	
	立项必要性	为了加强镇街人大工作，保障工作经费、确保镇街“代表之家”的建设，按时发放镇街人大代表的交通、通讯补贴；保障镇街人大工作经费及镇街代表活动经费。			
	投入经济性	资金投入产出比例合理，测算充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绩效目标明确，项目绩效目标指标已细化量化，可以考核，与相关规划、计划、工作目标相符。			
	项目可行性	项目实施方案合理可行，制定有保证项目可持续性发挥的配套机制，确保镇街人大工作顺利开展。			
	筹资合规性	财政拨款			

预算安排情况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 总额:	22.68	年度资金总 额:	22.68	
		其中: 财政 拨款	22.68	其中: 财政 拨款	22.68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当年预算 变动 情况及理 由					
绩效目标	实施期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 1: 为了加强镇街人大工作, 保障工作经费; 建“立人大之家”, 提高镇街代表工作积极性。			目标 1: 为了加强镇街人大工作, 保障工作经费; 建“立人大之家”, 提高镇街代表工作积极性。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期总体目标 值	年度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立“代表之家”数量	=1 个	=1 个	
			人大代表人数	=49 人	=49 人	
			交通、通讯补贴次数	=12 次	=12 次	
		质量指标	“代表之家”质量验收合格率	=100%	=100%	
			交通、通讯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代表之家”成立时间	2021 年 9 月 30 前	2021 年 9 月 30 前	
			补贴发放及时性	及时	及时	
			成本指标	“代表之家”建设成本	≤5 万元	≤5 万元
		人均交通、通讯补贴成本		≤200 元/月	≤200 元/月	
		镇街工作经费		≤2 万元	≤2 万元	
	单人活动经费成本	≤800 元/月		≤800 元/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减少离职率	≥5%	≥5%	
			工作效率提升率	≥4%	≥4%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人员档案健全性	健全	健全	
			工资表管理完备性	完备	完备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或 受益者满意 度指标	镇街人大代表满意度	≥98%	≥98%	

项目（政策）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财力性转移支付资金		项目实施起止时间	2021.01-2021.12	
主管部门	神木市沙峁镇人民政府		项目实施单位	神木市沙峁镇人民政府	
项目预算（万元）	37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延续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项目期限	长期	项目口径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阶段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经常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设立依据	根据镇政府 2021 年的工作计划，用于发放 2 个司机、2 个厨师、一个通信员工资，办公设备的购置，日常宣传工作的支出；救灾物资拉运、扶贫工作、后勤需要及突发应急管理日常租车。				
项目概述	用于发放 2 个司机、2 个厨师、一个通信员工资，办公设备的购置，日常宣传工作的支出；救灾物资拉运、扶贫工作、后勤需要及突发应急管理日常租车。				
经费测算（测算方法，测算依据）	2 个司机、2 个厨师、一个通信员工资共计 19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费（日常办公设备电脑、打印机、复印机等长时间没有更新换代影响日常办公，2020 年新分配的工作人员需配备办公设备）10 万元；日常宣传工作支出 5 万元；救灾物资拉运、扶贫工作、后勤需要及突发应急管理日常租车费 3 万元				
项目实施方案	用于发放 2 个司机、2 个厨师、一个通信员工资，办公设备的购置，日常宣传工作的支出；救灾物资拉运、扶贫工作、后勤需要及突发应急管理日常租车。				
事前绩效评估情况	评估方式	专家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现场调研 <input type="checkbox"/> 问卷调查 <input type="checkbox"/> 座谈会 <input type="checkbox"/> 党委（组）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市财政局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参与 人大代表 <input type="checkbox"/> 政协委员 <input type="checkbox"/>
	评估结果	予以支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部分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评估得分：100 分	事前绩效评估编号：JXPG202170200107	
	立项必要性	为了保证镇政府正常的运行购买办公设备，日常宣传工作的支出；救灾物资拉运、扶贫工作、后勤需要及突发应急管理日常租车。			
	投入经济性	资金投入产出比例合理，测算充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绩效目标明确，项目绩效目标指标已细化量化，可以考核，与相关规划、计划、工作目标相符。			
	项目可行性	项目实施方案合理可行，制定有保证项目可持续性发挥的配套机制，为了保障镇政府工作正常的进行。			
	筹资合规性	财政拨款			
预算安排情况	资金金额（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7	年度资金总额：	37
		其中：财政拨款	37	其中：财政拨款	37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当年预算变				

	动 情况及理由					
绩效目标	实施期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 1: 为了保障工作人员工资, 办公设备的购置, 日常宣传工作的支出; 救灾物资拉运、扶贫工作、后勤需要及突发应急管理 etc 日常租车。		目标 1: 为了保障工作人员工资, 办公设备的购置, 日常宣传工作的支出; 救灾物资拉运、扶贫工作、后勤需要及突发应急管理 etc 日常租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期总体目标值	年度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资发放人员数量	=5 人	=5 人	
			购置办公设备数量	≥6 台	≥6 台	
			租车累计天数	≤75 天	≤75 天	
			宣传牌匾卡数	≤30 块	≤30 块	
		质量指标	采购办公设备质量合格率	=100%	=100%	
			人员工资发放准确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及时性	及时	及时	
			设备购置及时性	及时	及时	
		成本指标	人均工资成本	≤3200 元/月	≤3200 元/月	
			办公设备购置总成本	≤10 万元	≤10 万元	
	单日租车平均成本		≤400 元	≤400 元		
	单块宣传牌匾卡成本		≤800 元	≤800 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降低离职率	≥5%	≥5%	
			工作效率提高率	≥6%	≥6%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资表管理完备性	完备	完备		
		档案管理健全性	健全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或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办公人员满意度	≥95%	≥95%	

项目（政策）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农村税费改革转移支付资金	项目实施起止时间	2021.01-2021.12	
主管部门	神木市沙峁镇人民政府	项目实施单位	神木市沙峁镇人民政府	
项目预算（万元）	346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延续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项目期限	长期	项目口径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阶段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经常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设立依据	根据神财发【2020】63号文件关于编制2021年部门预算的通知中农村税费改革转移支付资金包含内容以及政府日常支出相关规定。			
项目概述	农村税费改革转移支付用于村干部工资，小组长工资，离任村干部及义务兵家属优待金。			
经费测算（测算方法，测算依据）	18个行政村日常公用经费支出41万元；村支部书记、支部副书记、村委会副主任、监委会主任、妇女主任、村会计的生活补贴共168.4万元；小组长生活补贴27万元；离任村干部生活补贴（2020-2021年）84万元；现役军人家属优抚款及征兵工作经费共计13.1万元；妇女工作经费3.5万元；其他社会福利救助3万元；防汛抗旱应急资金6万元。			
项目实施方案	村干部工资将按照每月的考核情况按时发放，村级公务费按时拨付到村，其他补助按时发放。			
事前绩效评估情况	评估方式	专家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现场调研 <input type="checkbox"/> 问卷调查 <input type="checkbox"/> 座谈会 <input type="checkbox"/> 党委（组）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市财政局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参与 人大代表 <input type="checkbox"/> 政协委员 <input type="checkbox"/>
	评估结果	予以支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部分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评估得分：100分	事前绩效评估编号：JXPG202170200108
	立项必要性	保证沙峁镇18个行政村村级三委班子正常运转，必须的办公经费，离任村干部在任时的付出补贴，义务兵家属优待金为义务兵免除后顾之忧，征兵工作顺利开展，落实基础妇联工作等。		
	投入经济性	资金投入产出比例合理，测算充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绩效目标明确，项目绩效目标指标已细化量化，可以考核，与相关规划、计划、工作目标相符。		

	项目可行性	项目实施方案合理可行，制定有保证项目可持续性发挥的配套机制，保证沙埠镇 18 个行政村村级三委班子正常运转，义务兵家属优待金为义务兵免除后顾之忧，征兵工作顺利开展，落实基础妇联工作等。					
	筹资合规性	财政拨款					
预算安排情况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46	年度资金总额:	346		
		其中:财政拨款	346	其中:财政拨款	346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						
绩效目标	实施期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 1: 保证沙埠镇 18 个行政村村级三委班子正常运转，必须的办公经费； 目标 2: 离任村干部、现任村干部工资有保障； 目标 3: 征兵工作顺利开展，落实基础妇联工作。			目标 1: 保证沙埠镇 18 个行政村村级三委班子正常运转，必须的办公经费； 目标 2: 离任村干部、现任村干部工资有保障； 目标 3: 征兵工作顺利开展，落实基础妇联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期总体目标值	年度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村干部人数		=106 人	=106 人	
			行政村数		=18 个	=18 个	
			现役军人数		=3 人	=3 人	
		质量指标	村干部补助发放率		=100%	=100%	
			现役军人家属优抚补助发放率		=100%	=100%	
			宣传覆盖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及时性		及时	及时	
			活动举办及时性		及时	及时	
		成本指标	村支书人均工资		≤2000 元/月	≤2000 元/月	
			副书记人均工资		≤1200 元/月	≤1200 元/月	
			会计人均工资		≤1200 元/月	≤1200 元/月	
会计人均工资			≤1200 元/月	≤1200 元/月			
每个村委会补助成本			≤22800 元/村	≤22800 元/村			

			现役军人家属优抚总成本	≤13.1 万元	≤13.1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提高村干部收入水平	提高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降低离职率	≥2%	≥2%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资管理办法健全性	健全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或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村干部满意度	≥95%	≥95%	
			村委会满意度	≥95%	≥95%	
			现役军人满意度	≥98%	≥98%	

项目（政策）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农村道路交通安全劝导员专项经费	项目实施起止时间	2021.01-2021.12	
主管部门	神木市沙峁镇人民政府	项目实施单位	神木市沙峁镇人民政府	
项目预算（万元）	5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延续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项目期限	长期	项目口径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阶段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经常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设立依据	《关于2019年农村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考核情况的通报》 根据神交安委发【2018】15号文件精神，我镇设立农村交通安全劝导站。			
项目概述	2021年我镇设立农村道路交通劝导二级站2个，配备劝导员4名；三级站3个，配备劝导员3人，对雨雪雾等恶劣天气、重大节日、村民红白喜事、名俗活动期间，封路安全劝导。			
经费测算（测算方法，测算依据）	劝导站5个，劝导员7人，共计工资5万元。			
项目实施方案	2021年，我镇设立农村道路交通劝导二级站2个，配备劝导员4名；三级站3个，配备劝导员3人，对雨雪雾等恶劣天气、重大节日、村民红白喜事、名俗活动期间，在与县乡道路平交路口，乡村道路交汇路口劝导并设置劝导站标牌，定期监督检查劝导员上岗情况。			
事前绩效评估情况	评估方式	专家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现场调研 <input type="checkbox"/> 问卷调查 <input type="checkbox"/> 座谈会 <input type="checkbox"/> 党委（组）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市财政局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参与 人大代表 <input type="checkbox"/> 政协委员 <input type="checkbox"/>
	评估结果	予以支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部分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评估得分： 100分	事前绩效评估编号：JXPG202170200109
	立项必要性	为了确保交通安全，杜绝事故发生，设立劝导站，配备劝导员能对交通安全起到有效管控作用		
	投入经济性	资金投入产出比例合理，测算充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绩效目标明确，项目绩效目标指标已细化量化，可以考核，与相关规划、计划、工作目标相符。		

	项目可行性	项目实施方案合理可行，制定有保证项目可持续性发挥的配套机制，为了确保交通安全，杜绝事故发生。					
	筹资合规性	财政拨款					
预算安排情况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	年度资金总额:	5		
		其中: 财政拨款	5	其中: 财政拨款	5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						
绩效目标	实施期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 1: 2021 年我镇设立农村道路交通劝导二级 2 个, 配备劝导员 4 名; 三级站 3 个, 配备劝导员 3 名; 目标 2: 确保交通安全, 杜绝事故发生, 对交通安全起到管控作用。			目标 1: 2021 年我镇设立农村道路交通劝导二级站 2 个, 配备劝导员 4 名; 三级站 3 个, 配备劝导员 3 名; 目标 2: 确保交通安全, 杜绝事故发生, 对交通安全起到管控作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期总体目标值	年度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二级劝导站		=2 个	=2 个	
			三级劝导站		=3 个	=3 个	
			雇佣劝导员		=7 人	=7 人	
		质量指标	工资发放的准确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的及时性		及时	及时	
		成本指标	二级劝导员人均补助成本		≤8000 元/年	≤8000 元/年	
	三级劝导员人均补助成本		≤6500 元/年	≤6500 元/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就业人数增长率		≥2%	≥2%	
			工作效率提升率		≥3%	≥3%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资管理办法健全性		健全	健全	
			合同档案的健全性		健全	健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或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村干部满意度		≥98%	≥98%	
居民满意度			≥95%	≥95%			

项目（政策）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红色革命教育培训中心		项目实施起止时间	2019-2021	
主管部门	神木市沙峁镇人民政府		项目实施单位	神木市沙峁镇人民政府	
项目预算（万元）	3000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延续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项目期限	2019-2021	项目口径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阶段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经常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设立依据	神木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1 年 4 月 30 日第 21 次神木市政府投资建设项目领导小组会议纪要，关于高家堡至大河塔专线等 29 个项目审查的会议纪要。				
项目概述	该项目设计建设内容：镇史馆新建三栋框架结构建筑，建筑面积为 7836.77 m ² 、资料收集、土建等，用于红色革命教育的培训。				
经费测算（测算方法，测算依据）	项目投资总预算：5000 万元；其中：新建三栋框架结构建筑预计费用 2889 万元；室内装修及布展预计费用 1200 万元；室外景观及附属预计费用 700 万元；同意征地费 151 万元；苗木费 60 万元。				
项目实施方案	项目前期准备 2019 年 6 月-9 月份，项目实施 2019 年 10 月-2021 年 12 月。				
事前绩效评估情况	评估方式	专家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现场调研 <input type="checkbox"/> 问卷调查 <input type="checkbox"/> 座谈会 <input type="checkbox"/> 党委（组）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市财政局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参与 人大代表 <input type="checkbox"/> 政协委员 <input type="checkbox"/>
	评估结果	予以支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部分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评估得分： 100 分	事前绩效评估编号：JXPG202170200110	
	立项必要性	神木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1 年 4 月 30 日第 21 次神木市政府投资建设项目领导小组会议纪要，关于高家堡至大河塔专线等 29 个项目审查的会议纪要。与年度重点工作相关，属于财政支持的范畴。			
	投入经济性	资金投入产出比例合理，测算充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绩效目标明确，项目绩效目标指标已细化量化，可以考核，与相关规划、计划、工作目标相符。			
	项目可行性	项目实施方案合理可行，制定有保证项目可持续性发挥的配套机制、资金、人力，用于红色革命教育的培训。			
	筹资合规性	财政拨款			
预算安排情况	资金金额（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00	年度资金总额：	3000
		其中：财政拨款	5000	其中：财政拨款	5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					
绩效目标	实施期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 1: 对镇史馆三栋框架结构建筑进行修建, 建筑面积为 7836.77 m ² 、资料收集、土建等, 用于红色革命教育的培训。			目标 1: 对镇史馆三栋框架结构建筑进行修建, 建筑面积为 7836.77 m ² 、资料收集、土建等, 用于红色革命教育的培训。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期总体目标值	年度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红色革命教育培训中心占地亩数	=40 亩	=40 亩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一次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工程开展及时性	及时	及时	
			工程验收及时性	及时	及时	
	成本指标	三算一致性	一致	一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红色革命教育培训提升率	≥4%	≥4%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或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正常使用年限	≥10 年	≥10 年
培训人员满意度				≥96%	≥96%	

项目（政策）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沙峁村石角塔村村级文化馆（村史馆）装修及布展项目		项目实施起止时间	2021	
主管部门	神木市沙峁镇人民政府		项目实施单位	神木市沙峁镇人民政府	
项目预算（万元）	150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延续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期限	2021	项目口径	一次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阶段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经常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设立依据	神木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1 年 5 月 21 日召开神木市政府投资建设项目领导小组会议纪要。				
项目概述	该项目设计建设内容：对 405 平方米村史馆进行装修、布展。记录本村概况和村落起源与发展的资料陈列。				
经费测算（测算方法，测算依据）	项目投资总预算：150 万元。其中：405 平方米村史馆装修工程、电器工程、布展工程、附属工程共计 150 万元。				
项目实施方案	项目前期准备 2021 年 1 月-4 月份，项目实施 2021 年 5 月-2021 年 12 月。				
事前绩效评估情况	评估方式	专家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现场调研 <input type="checkbox"/> 问卷调查 <input type="checkbox"/> 座谈会 <input type="checkbox"/> 党委（组）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市财政局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参与 人大代表 <input type="checkbox"/> 政协委员 <input type="checkbox"/>
	评估结果	予以支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部分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评估得分： 100 分	事前绩效评估编号：JXPG202170200111	
	立项必要性	神木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1 年 5 月 21 日召开神木市政府投资建设项目领导小组会议纪要。与年度重点工作相关，属于财政支持的范畴。			
	投入经济性	资金投入产出比例合理，测算充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绩效目标明确，项目绩效目标指标已细化量化，可以考核，与相关规划、计划、工作目标相符。			
	项目可行性	项目实施方案合理可行，制定有保证项目可持续性发挥的配套机制、资金、人力，记录村级概况和村落起源与发展的资料陈列。			
筹资合规性	财政拨款				
预算安排情况	资金金额（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0	年度资金总额：	150
		其中：财政拨款	150	其中：财政拨款	1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					
绩效目标	实施期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 1: 对石角塔村 405 平方米村级文化馆（村史馆）进行装修、布展。记录本村概况和村落起源与发展的资料陈列。			目标 1: 对石角塔村 405 平方米村级文化馆（村史馆）进行装修、布展。记录本村概况和村落起源与发展的资料陈列。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期总体目标值	年度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村史馆平米数	=405 m ²	=405 m ²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一次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工程开展及时性	及时	及时	
			工程验收及时性	及时	及时	
	成本指标	三算一致性	一致	一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周围村民文化生活提升率	≥6%	≥6%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正常使用年限	≥10 年	≥10 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或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周围村民满意度	≥96%	≥96%		

项目（政策）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沙峁镇旅游村内道路拓宽项目		项目实施起止时间	2021.1.1-2021.12.31	
主管部门	神木市沙峁镇人民政府		项目实施单位	神木市沙峁镇人民政府	
项目预算（万元）	550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延续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期限	2021 年	项目口径	一次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阶段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经常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设立依据	神木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1 年 3 月 16 日第 12 次神木市政府投资建设项目领导小组会议纪要，关于现代农业示范园区污水处理厂改造工程等 47 个项目审查的会议纪要。				
项目概述	该项目设计建设内容有：道路全长 5.212 公里，其中王家庄晋绥公安局段长 3.147 公里，王家后洼纪念馆至王家前洼段长 2.065 公里，路基 5.5 米，路面为 18 厘米水泥混凝土+18 厘米水泥土基层，安全防护、标识标牌设施齐全，为旅游村内道路提供安全保障。				
经费测算（测算方法，测算依据）	预算总金额 550 万元，其中：建安费审核价 515 万元，管理费 10 万元，设计费 11 万元，监理费 11 万元，招标代理费 3 万元。				
项目实施方案	项目前期准备 2021 年 1 月-4 月份，项目实施 2021 年 5 月-12 月。				
事前绩效评估情况	评估方式	专家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现场调研 <input type="checkbox"/> 问卷调查 <input type="checkbox"/> 座谈会 <input type="checkbox"/> 党委（组）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市财政局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参与 人大代表 <input type="checkbox"/> 政协委员 <input type="checkbox"/>
	评估结果	予以支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部分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评估得分：100 分	事前绩效评估编号：JXPG202170200112	
	立项必要性	神木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1 年 3 月 16 日第 12 次神木市政府投资建设项目领导小组会议纪要，关于现代农业示范园区污水处理厂改造工程等 47 个项目审查的会议纪要。与年度重点工作相关，属于财政支持的范畴。			
	投入经济性	资金投入产出比例合理，测算充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绩效目标明确，项目绩效目标指标已细化量化，可以考核，与相关规划、计划、工作目标相符。			

	项目可行性	项目实施方案合理可行，制定有保证项目可持续性发挥的配套机制，为旅游村内道路提供安全保障。					
	筹资合规性	财政拨款					
预算安排情况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50	年度资金总额:	550		
		其中:财政拨款	550	其中:财政拨款	275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						
绩效目标	实施期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 1: 道路全长 5.212 公里, 其中王家庄晋绥公安总局段长 3.147 公里, 王家后洼纪念馆至王家前洼段长 2.065 公里, 路基 5.5 米, 路面为 18 厘米水泥混凝土+18 厘米水泥土基层, 安全防护、标识标牌设施齐全。			目标 1: 道路全长 5.212 公里, 其中王家庄晋绥公安总局段长 3.147 公里, 王家后洼纪念馆至王家前洼段长 2.065 公里, 路基 5.5 米, 路面为 18 厘米水泥混凝土+18 厘米水泥土基层, 安全防护、标识标牌设施齐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期总体目标值	年度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道路拓宽公里数		=5.212 公里	=5.212 公里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质量合格率		≥97%	≥97%	
			工程开展及时性		及时	及时	
		时效指标	工程验收及时性		及时	及时	
			成本指标		三算一致性	一致	一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旅游收入增长率		≥2%	≥2%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当地知名度		提升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正常使用年限		≥10 年	≥10 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或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游客满意度		≥93%	≥93%		
		当地村民满意度		≥96%	≥96%		

项目（政策）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沙崩镇闫家堡村内旅游专线工程		项目实施起止时间	2021.1.1-2021.12.31	
主管部门	神木市沙崩镇人民政府		项目实施单位	神木市沙崩镇人民政府	
项目预算（万元）	350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延续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期限	2021 年	项目口径	一次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阶段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经常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设立依据	神木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1 年 3 月 16 日第 12 次神木市政府投资建设项目领导小组会议纪要，关于现代农业示范园区污水处理厂改造工程等 47 个项目审查的会议纪要。				
项目概述	该项目设计建设内容有：新建道路全长 1.521 公里，路基宽为 5.5 米，路面宽为 5 米，面层 18cm 水泥混凝土，基层 18cm 水泥土，安全防护、标识标牌设施，为旅游专线提供安全保障。				
经费测算（测算方法，测算依据）	预算总金额 350 万元，其中：建安费审核价 334.6 万元，管理费 4 万元，设计费 5 万元，监理费 5 万元，招标代理费 1.4 万元。				
项目实施方案	项目前期准备 2021 年 1 月-4 月份，项目实施 2021 年 5 月-12 月。				
事前绩效评估情况	评估方式	专家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现场调研 <input type="checkbox"/> 问卷调查 <input type="checkbox"/> 座谈会 <input type="checkbox"/> 党委（组）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市财政局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参与 人大代表 <input type="checkbox"/> 政协委员 <input type="checkbox"/>
	评估结果	予以支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部分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评估得分：100 分	事前绩效评估编号：JXPG202170200113	
	立项必要性	神木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1 年 3 月 16 日第 12 次神木市政府投资建设项目领导小组会议纪要，关于现代农业示范园区污水处理厂改造工程等 47 个项目审查的会议纪要。与年度重点工作相关，属于财政支持的范畴。			
	投入经济性	资金投入产出比例合理，测算充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绩效目标明确，项目绩效目标指标已细化量化，可以考核，与相关规划、计划、工作目标相符。				
	项目可行性	项目实施方案合理可行，制定有保证项目可持续性发挥的配套机制，为旅游专线提供安全保障。				
	筹资合规性	财政拨款				
预算安排情况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50	年度资金总额:	350	
		其中: 财政拨款	350	其中: 财政拨款	175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					
绩效目标	实施期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 1: 新建道路全长 1.521 公里，路基宽为 5.5 米，路面宽为 5 米，面层 18cm 水泥混凝土，基层 18cm 水泥土，安全防护、标识标牌设施。			目标 1: 新建道路全长 1.521 公里，路基宽为 5.5 米，路面宽为 5 米，面层 18cm 水泥混凝土，基层 18cm 水泥土，安全防护、标识标牌设施。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期总体目标值	年度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道路公里数	=1.521 公里	=1.521 公里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一次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工程开展及时性	及时	及时	
			工程验收及时性	及时	及时	
	成本指标	三算一致性	一致	一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旅游收入增长率	≥3%	≥3%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当地知名度	提升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正常使用年限	≥10 年	≥10 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或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游客满意度	≥95%	≥95%		
		当地村民满意度	≥98%	≥98%		

项目（政策）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沙峁镇污水处理站提标改造工程		项目实施起止时间	2019-2021	
主管部门	神木市沙峁镇人民政府		项目实施单位	神木市沙峁镇人民政府	
项目预算（万元）	446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延续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项目期限	2019-2021	项目口径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阶段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经常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设立依据	神发改科技函〔2020〕250号文，关于沙峁镇污水处理站提标改造工程暂估价确认拦标价的函。 神木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2021年7月6日第27次神木市政府投资建设项目领导小组会议纪要，关于现代特色农业示范园区供热改造等7个项目审查的会议纪要。				
项目概述	该项目设计建设内容有：新建污水管网1240米，管道为DN300双壁波纹管，新建100立方米污水处理站及附属工程，河堤土方回填，破除并恢复沙峁杨崖沟水泥路549米，改善居民人居环境，提高居民生活水平。				
经费测算（测算方法，测算依据）	预算总金额546万元，其中：建安费核定价461万元，管理费6.8万元，设计费13.8万元，监理费9.2万元，招标代理费2万，预算编制费1.7万元，地形测绘费1.5万元，环评费20万元，土地征收费30万元。				
项目实施方案	项目前期准备2019年7月-11月份，项目实施2019年12月-2021年8月。				
事前绩效评估情况	评估方式	专家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现场调研 <input type="checkbox"/> 问卷调查 <input type="checkbox"/> 座谈会 <input type="checkbox"/> 党委（组）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市财政局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参与 人大代表 <input type="checkbox"/> 政协委员 <input type="checkbox"/>
	评估结果	予以支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部分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评估得分： 100分	事前绩效评估编号：JXPG202170200115	
	立项必要性	神发改科技函〔2020〕250号文，关于沙峁镇污水处理站提标改造工程暂估价确认拦标价的函。 神木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2021年7月6日第27次神木市政府投资建设项目领导小组会议纪要，关于现代特色农业示范园区供热改造等7个项目审查的会议纪要。与年度重点工作相关，属于财政支持的范畴。			
	投入经济性	资金投入产出比例合理，测算充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绩效目标明确，项目绩效目标指标已细化量化，可以考核，与相关规划、计划、工作目标相符。				

	项目可行性	项目实施方案合理可行，制定有保证项目可持续性发挥的配套机制、资金、人力，改善居民人居环境，提高居民生活水平。					
	筹资合规性	财政拨款					
预算安排情况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46	年度资金总额:	446		
		其中:财政拨款	546	其中:财政拨款	2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						
绩效目标	实施期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 1: 新建污水管网 1240 米, 管道为 DN300 双壁波纹管, 新建 100 立方米污水处理站及附属工程, 河堤土方回填, 破除并恢复沙崩杨崖沟水泥路 549 米, 改善居民人居环境, 提高居民生活水平。			目标 1: 新建污水管网 1240 米, 管道为 DN300 双壁波纹管, 新建 100 立方米污水处理站及附属工程, 河堤土方回填, 破除并恢复沙崩杨崖沟水泥路 549 米, 改善居民人居环境, 提高居民生活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期总体目标值	年度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污水处理站数量		=100m ³	=100m ³	
			新建污水管网数量		=1240m	=1240m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工程开展及时性		及时	及时	
			工程验收及时性		及时	及时	
	成本指标	三算一致性		一致	一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污水值排减少率		≥5%	≥5%	
		生态效益指标	水质指数提升率		≥4%	≥4%	
		可持续影响指标	正常使用年限		≥10 年	≥10 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或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当地居民满意度		≥96%	≥96%		

项目（政策）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神木市沙峁镇旅游资源开发项目 (红色遗址保护)		项目实施起 止时间	2019-2021	
主管部门	神木市沙峁镇人民政府		项目实施单 位	神木市沙峁镇人民政府	
项目预算 (万元)	1000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延续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项目期限	2019-2021	项目口径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阶段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经常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设立依据	神发改科技发〔2021〕70号文，关于补充下达2020-2021年沙峁镇旅游资源开发项目（红色遗址保护）年度投资计划的通知。 神木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2020年12月16日第51次神木市政府投资建设项目领导小组会议纪要，关于恒力纺织园生产区场平工程等35个项目审查的会议纪要。				
项目概述	该项目设计建设内容有：该项目设计建设内容有：闫家堡片区1、2、4、5、6、7号院以及被服装厂维修恢复，总建筑面积3165.18平方米。菜园沟片区1、2、3号窑洞以及供销社维修恢复，总建筑面积448.9平方米，为红色遗址的保护提供保障；晋绥公安局旧址1#-5#院修缮及景观工程；河防司令部停车场、排水箱涵；王苍塔古村落修缮工程。				
经费测算 (测算方 法，测算 依据)	预算总金额3500万元，其中：建安费核定价3301.4万元，管理费43.5万元，设计费28.4万元，监理费54.6万元，招标代理费11.9万元，预算审查费5.3万元；不可预见费54.9万元。				
项目实施 方案	项目前期准备2019年7月-11月份，项目实施2019年12月-2021年12月。				
事前绩效 评估情况	评估方式	专家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现场调研 <input type="checkbox"/> 问卷调查 <input type="checkbox"/> 座谈会 <input type="checkbox"/> 党委(组)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市财政局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参与 人大代表 <input type="checkbox"/> 政协委员 <input type="checkbox"/>
	评估结果	予以支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部分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评估得分： 100分	事前绩效评估编号：JXPG202170200116	
	立项必要性	神发改科技发〔2021〕70号文，关于补充下达2020-2021年沙峁镇旅游资源开发项目（红色遗址保护）年度投资计划的通知。 神木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2020年12月16日第51次神木市政府投资建设项目领导小组会议纪要，关于恒力纺织园生产区场平工程等35个项目审查的会议纪要。与年度重点工作相关，属于财政支持的范畴。			

	投入经济性	资金投入产出比例合理，测算充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绩效目标明确，项目绩效目标指标已细化量化，可以考核，与相关规划、计划、工作目标相符。					
	项目可行性	项目实施方案合理可行，制定有保证项目可持续性发挥的配套机制、资金、人力，为红色遗址的保护提供保障。					
	筹资合规性	财政拨款					
预算安排情况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5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3500	其中:财政拨款	5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						
绩效目标	实施期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 1: 该项目设计建设内容有: 闫家堡片区 1、2、4、5、6、7 号院以及被服装厂维修恢复, 总建筑面积 3165.18 平方米。菜园沟片区 1、2、3 号窑洞以及供销社维修恢复, 总建筑面积 448.9 平方米; 晋绥公安总局旧址 1#-5# 院修缮及景观工程; 河防司令部停车场、排水箱涵; 王苍塔古村落修缮工程。			目标 1: 该项目设计建设内容有: 闫家堡片区 1、2、4、5、6、7 号院以及被服装厂维修恢复, 总建筑面积 3165.18 平方米。菜园沟片区 1、2、3 号窑洞以及供销社维修恢复, 总建筑面积 448.9 平方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期总体目标值	年度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红色遗址保护总面积		=3614.08 m ²	=3614.08 m ²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质量合格率		≥98%	≥98%	
			工程开展及时性		及时	及时	
		时效指标	工程验收及时性		及时	及时	
	成本指标		三算一致性		一致	一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旅游收入增长率		≥3%	≥3%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当地知名度		提升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正常使用年限		≥10 年	≥10 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或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游客满意度		≥96%	≥96%		

项目（政策）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沙峁镇镇区垃圾填埋场项目		项目实施起止时间	2019-2021	
主管部门	神木市沙峁镇人民政府		项目实施单位	神木市沙峁镇人民政府	
项目预算（万元）	301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延续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项目期限	2019-2021	项目口径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阶段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经常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设立依据	神木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0 年 6 月 8 日第 21 次神木市政府投资建设项目领导小组会议纪要，关于城区排洪渠治理工程等 34 个项目审查的会议纪要。				
项目概述	该项目设计建设内容有：附属进场道路长 434.21m，路基宽 4.5m，路面宽 4m。垃圾填埋场主体、防渗、渗滤液导流导排及处理、气体导排系统、渗沥液收集池、环境监测系统、绿化、环库锚固沟、防飞散网、库区外设置截洪沟、电力设施等工程，改善居民人居环境，提高居民生活水平。				
经费测算（测算方法，测算依据）	预算总金额 501 万元，其中：建安费审核价 446.4 万元，管理费 9.3 万元，设计费 16 万元，监理费 10.5 万元，招标代理费 2.8 万元，环评费 6 万元，征地费 10 万元。				
项目实施方案	项目前期准备 2019 年 3 月-6 月份，项目实施 2019 年 7 月-2021 年 12 月。				
事前绩效评估情况	评估方式	专家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现场调研 <input type="checkbox"/> 问卷调查 <input type="checkbox"/> 座谈会 <input type="checkbox"/> 党委（组）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市财政局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参与 人大代表 <input type="checkbox"/> 政协委员 <input type="checkbox"/>
	评估结果	予以支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部分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评估得分： 100 分	事前绩效评估编号：JXPG202170200117	
	立项必要性	神木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0 年 6 月 8 日第 21 次神木市政府投资建设项目领导小组会议纪要，关于城区排洪渠治理工程等 34 个项目审查的会议纪要。与年度重点工作相关，属于财政支持的范畴。			
	投入经济性	资金投入产出比例合理，测算充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绩效目标明确，项目绩效目标指标已细化量化，可以考核，与相关规划、计划、工作目标相符。			

	项目可行性	项目实施方案合理可行，制定有保证项目可持续性发挥的配套机制、资金、人力，改善居民人居环境，提高居民生活水平。					
	筹资合规性	财政拨款					
预算安排情况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 总额：	501	年度资金 总额：	301		
		其中：财政拨 款	501	其中：财政 拨款	15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当年预算变 动 情况及理由						
绩效目标	实施期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 1：附属进场道路长 434.21m，路基宽 4.5m，路面宽 4m。垃圾填埋场主体、防渗、渗滤液导流导排及处理、气体导排系统、渗沥液收集池、环境监测系统、绿化、环库锚固沟、防飞散网、库区外设置截洪沟、电力设施等工程。			目标 1：附属进场道路长 434.21m，路基宽 4.5m，路面宽 4m。垃圾填埋场主体、防渗、渗滤液导流导排及处理、气体导排系统、渗沥液收集池、环境监测系统、绿化、环库锚固沟、防飞散网、库区外设置截洪沟、电力设施等工程。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期总体目标 值	年度指标 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垃圾填埋场总库容量		=2.5 万 m ³	=2.5 万 m ³	
			日处理能力		≤5 吨	≤5 吨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一次合格率		=100%	=100%	
			工程开展及时性		及时	及时	
		时效指标	工程验收及时性		及时	及时	
	成本指标		三算一致性	一致	一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环境污染减少率	≥3%	≥3%	
		生态效益指标		环境指数提升率	≥5%	≥5%	
		可持续影响指 标		正常使用年限	≥10 年	≥10 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或受 益者满意度指 标	当地居民满意度		≥95%	≥95%	

项目（政策）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沙峁镇菜园沟村新建综合服务中心项目		项目实施起止时间	2020-2021	
主管部门	神木市沙峁镇人民政府		项目实施单位	神木市沙峁镇人民政府	
项目预算（万元）	380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延续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项目期限	2020-2021	项目口径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阶段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经常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设立依据	神发改科技发〔2021〕68号文，关于补充下达2020-2021年沙峁镇菜园沟村综合服务中心项目年度投资计划的通知。 神木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2020年12月31日第53次神木市政府投资建设项目领导小组会议纪要，关于西沙街道海则沟通村道路工程等37个项目审查的会议纪要。				
项目概述	该项目设计建设内容有：新建三层建筑面积1311m ² ，分为地下部分及地上部分，每层共计12间功能用房，室外回填、绿化、管网工程等，解决落后的服务设施无法满足居民群众日益增长的服务需求。				
经费测算（测算方法，测算依据）	预算总金额400万元，其中：建安费审查核定金额354.96万元，管理费5万元，监理费6.9万元，设计费6万元，招标代理费1.7万元，图纸审查费0.3万元，地勘费1.5万元，不可预计费23.64万元。				
项目实施方案	项目前期准备2020年6月-9月份，项目实施2020年10月-2021年10月				
事前绩效评估情况	评估方式	专家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现场调研 <input type="checkbox"/> 问卷调查 <input type="checkbox"/> 座谈会 <input type="checkbox"/> 党委（组）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市财政局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参与 人大代表 <input type="checkbox"/> 政协委员 <input type="checkbox"/>
	评估结果	予以支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部分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评估得分： 100分	事前绩效评估编号：JXPG202170200118	
	立项必要性	神发改科技发〔2021〕68号文，关于补充下达2020-2021年沙峁镇菜园沟村综合服务中心项目年度投资计划的通知。 神木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2020年12月31日第53次神木市政府投资建设项目领导小组会议纪要，关于西沙街道海则沟通村道路工程等37个项目审查的会议纪要。与年度重点工作相关，属于财政支持的范畴。			

	投入经济性	资金投入产出比例合理，测算充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绩效目标明确，项目绩效目标指标已细化量化，可以考核，与相关规划、计划、工作目标相符。					
	项目可行性	项目实施方案合理可行，制定有保证项目可持续性发挥的配套机制、资金、人力，解决落后的服务设施无法满足居民群众日益增长的服务需求。					
	筹资合规性	财政拨款					
预算安排情况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 总额：	400	年度资金 总额：	380		
		其中：财政拨 款	400	其中：财政 拨款	19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当年预算变 动 情况及理由						
绩效目标	实施期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 1：新建三层建筑面积 1311 m ² ，分为地下部分及地上部分，每层共计 12 间功能用房，室外回填、绿化、管网工程等。			目标 1：新建三层建筑面积 1311 m ² ，分为地下部分及地上部分，每层共计 12 间功能用房，室外回填、绿化、管网工程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期总体目标 值	年度指标 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综合服务中心面积		=1311 m ²	=1311 m ²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一次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工程开展及时性		及时	及时	
			工程验收及时性		及时	及时	
	成本指标	三算一致性		一致	一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综合服务水平	提升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 标	正常使用年限		≥10 年	≥10 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或受 益者满意度指 标	周围群众满意度		≥96%	≥96%	

项目（政策）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沙峁镇镇容镇貌综合提升工程		项目实施起止时间	2019-2021	
主管部门	神木市沙峁镇人民政府		项目实施单位	神木市沙峁镇人民政府	
项目预算（万元）	1000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延续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项目期限	2019-2021	项目口径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阶段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经常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设立依据	神发改科技发〔2021〕69号文，关于补充下达2020-2021年沙峁镇镇容镇貌综合提升工程年度投资计划的通知。 神木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2020年9月22日第40次神木市政府投资建设项目领导小组会议纪要，关于永兴九年制学校操场工程等20个项目审查的会议纪要。				
项目概述	该项目设计建设内容有：1、新建便民综合服务中心，总建筑面积1870.2平方米；2、拆除原畜牧站；3、室外附属工程墙体粉刷（仿石材涂料），面积4149.03平方米；4、地砖更换，拆除原有地砖地面更换为花岗岩地砖地面（包括室外台阶），面积1058.92平方米；5、街道与政府外院相接处绿化铺装；6、街面拓宽长度211米，街面为混凝土路面，拓宽路面下建排水涵洞为2.5米*3米；7、街道安装太阳能路灯60盏。				
经费测算（测算方法，测算依据）	预算总金额1000万元，其中：1、新建便民综合服务中心，总建筑面积1870.2平方米；2、拆除原畜牧站；3、室外附属工程墙体粉刷（仿石材涂料），面积4149.03平方米；4、地砖更换，拆除原有地砖地面更换为花岗岩地砖地面（包括室外台阶），面积1058.92平方米；5、街道与政府外院相接处绿化铺装；6、街面拓宽长度211米，街面为混凝土路面，拓宽路面下建排水涵洞为2.5米*3米；7、街道安装太阳能路灯60盏；共预计费用1000万元。				
项目实施方案	项目前期准备2019年5月-8月份，项目实施2019年9月-2021年9月。				
事前绩效评估情况	评估方式	专家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现场调研 <input type="checkbox"/> 问卷调查 <input type="checkbox"/> 座谈会 <input type="checkbox"/> 党委（组）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市财政局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参与 人大代表 <input type="checkbox"/> 政协委员 <input type="checkbox"/>
	评估结果	予以支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部分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评估得分： 100分	事前绩效评估编号：JXPG202170200119	
	立项必要性	神发改科技发〔2021〕69号文，关于补充下达2020-2021年沙峁镇镇容镇貌综合提升工程年度投资计划的通知。神木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2020年9月22日第40次神木市政府投资建设项目领导小组会议纪要，关于永兴九年制学校操场工程等20个项目审查的会议纪要。与年度重点工作相关，属于财政支持的范畴。			

	投入经济性	资金投入产出比例合理，测算充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绩效目标明确，项目绩效目标指标已细化量化，可以考核，与相关规划、计划、工作目标相符。				
	项目可行性	项目实施方案合理可行，制定有保证项目可持续性发挥的配套机制、资金、人力，改善居民人居环境，为居民的安全出行提供保障。				
	筹资合规性	财政拨款				
预算安排情况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金 总额:	1000	年度资金 总额:	1000	
		其中:财政拨款	1000	其中:财政 拨款	400	
		其他资金				
	当年预算变动 情况及理由					
绩效目标	实施期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 1、新建便民综合服务中心，总建筑面积 1870.2 平方米； 目标 2、拆除原畜牧站； 目标 3、室外附属工程墙体粉刷（仿石材涂料），面积 4149.03 平方米； 目标 4、地砖更换，拆除原有地砖地面更换为花岗岩地砖地面（包括室外台阶），面积 1058.92 平方米； 目标 5、街道与政府外院相接处绿化铺装； 目标 6、街面拓宽长度 211 米，街面为混凝土路面，拓宽路面下建排水涵洞为 2.5 米*3 米； 目标 7、街道安装太阳能路灯 60 盏。			目标 1、新建便民综合服务中心，总建筑面积 1870.2 平方米； 目标 2、拆除原畜牧站； 目标 3、室外附属工程墙体粉刷(仿石材涂料)，面积 4149.03 平方米； 目标 4、地砖更换，拆除原有地砖地面更换为花岗岩地砖地面（包括室外台阶），面积 1058.92 平方米； 目标 5、街道与政府外院相接处绿化铺装； 目标 6、街面拓宽长度 211 米，街面为混凝土路面，拓宽路面下建排水涵洞为 2.5 米*3 米； 目标 7、街道安装太阳能路灯 60 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期总体目标 值	年度指标 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街道安装太阳能路灯	=60 盏	=60 盏	
			新建便民综合服务中心 总建筑面积	=1870.2 m ²	=1870.2 m ²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一次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工程开展及时性	及时	及时
		工程验收及时性		及时	及时	
	成本指标	三算一致性	一致	一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效率提升率	≥5%	≥5%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正常使用年限	≥10年	≥10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或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周围群众满意度	≥95%	≥95%	

项目（政策）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沙峁镇商品综合交易中心建设项目		项目实施起止时间	2021-2022	
主管部门	神木市沙峁镇人民政府		项目实施单位	神木市沙峁镇人民政府	
项目预算（万元）	50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延续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期限	2021-2022	项目口径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阶段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经常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设立依据	已上专家评审会，整体项目需发改局下一步进行安排。				
项目概述	该项目设计建设内容：新建办公楼、商铺、库房以及场地硬化，为促进经济发展，提高居民生活水平。				
经费测算（测算方法，测算依据）	项目总预算：1500 万元。其中：占地面积 14823 平方米，建筑面积 8710 平方米，一期预计费用 755 万元；水、暖、电预计费用 300 万元；室外广场硬化、绿化面积 5600 平方米预计费用 200 万元；室外管网预计费用 120 万元；500 千伏变压器预计费用 75 万元；专家评审费 50 万元。				
项目实施方案	计划 2021 年完成前期准备工作，2022 年 11 月完工。				
事前绩效评估情况	评估方式	专家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现场调研 <input type="checkbox"/> 问卷调查 <input type="checkbox"/> 座谈会 <input type="checkbox"/> 党委（组）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市财政局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参与 人大代表 <input type="checkbox"/> 政协委员 <input type="checkbox"/>
	评估结果	予以支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部分支持 <input type="checkbox"/>	评估得分： 100 分	事前绩效评估编号：JXPG202170200120	
	立项必要性	已上专家评审会，整体项目需发改局下一步进行安排。与年度重点工作相关，属于财政支持的范畴。			
	投入经济性	资金投入产出比例合理，测算充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绩效目标明确，项目绩效目标指标已细化量化，可以考核，与相关规划、计划、工作目标相符。			
	项目可行性	项目实施方案合理可行，制定有保证项目可持续性发挥的配套机制、资金、人力。促进经济发展，提高居民生活水平。			
	筹资合规性	财政拨款			
预算安排情况	资金金额（万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00	年度资金总额：	50
		其中：财政拨款	1500	其中：财政拨款	5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				

绩效目标	实施期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 1: 新建办公楼、商铺、库房以及场地硬化, 为促进经济发展, 提高居民生活水平。			目标 1: 新建办公楼、商铺、库房以及场地硬化, 为促进经济发展, 提高居民生活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期总体目标值	年度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筑面积	=8710 m ²	=8710 m ²	
			室外广场硬化、绿化面积	=5600 m ²	=5600 m ²	
			变压器数量	=1 个	=1 个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一次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工程开展及时性	及时	及时	
			工程验收及时性	及时	及时	
	成本指标	三算一致性	一致	一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商户收入增长率	≥4%	≥4%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居民生活水平	提高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正常使用年限	≥10 年	≥10 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或受益者满意度指标	商户满意度	≥94%	≥94%	
			周围居民满意度	≥96%	≥96%	